

#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协议签署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沛”)、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沛信泰”)于2015年11月3日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

### 二、合作方介绍

#### 1、上海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蓝沛为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传军,注册资本为10440.3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线路板、显示器件、微连接类电子产品的制造,从事线路板、显示器件、微连接类电子材料和相关电子材料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松江区民益路201号12幢401室,成立时间为2012年8月17日。2015年11月3日,公司与上海蓝沛股东高大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高大军所持有的上海蓝沛3.19%股权。

#### 2、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蓝沛信泰为上海蓝沛依法以技术及现金出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蓝沛信泰法定代表人为高大军,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从事光电技术,机械技术,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材料电线电缆电子元器件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汇富路946号202室,成立时间为2015年11月3日。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宗旨

1、协议各方在合作中应不断加深了解、增强互信，深化双方已经建立的良好商业合作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整合多方资源，形成规模效应，共同做大产业规模。通过良好的沟通与协作，在双方已经开展合作的方面不断提高效率。同时，基于共同遵守的行业惯例与默契，双方将在未来不断加强合作关系，共同维护双方的根本利益。

2、本协议的基本原则是自愿、双赢、互惠互利、共同发展。

3、本协议为框架协议，为各方现在及未来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也是各方签订相关协议的基础。

#### （二）合作内容

1、各方签署本协议后在本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内，公司与蓝沛信泰以订单形式开展业务。公司单次采购的商品的型号、数量、供货时间、结算方式等以公司的书面订单为准。

2、本协议期限内，与蓝沛信泰参考市场情况，协商确定供货价格。供货价格应以书面形式确定，未经双方协商一致，蓝沛信泰不得随意变动供货价格。公司与蓝沛信泰可根据市场变化协商调整采购价格，经双方商定后重新签订书面文件。

3、上海蓝沛作为蓝沛信泰的控股股东，为保证本次合作的顺利实施，上海蓝沛将为蓝沛信泰大尺寸投射电容式触控屏项目提供技术及人员的支持，并对蓝沛信泰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若蓝沛信泰违反协议的约定造成公司损失的，上海蓝沛将对蓝沛信泰造成的损失及本协议约定的违约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项下各方的合作期限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届满，协议各方没有提出异议的，本协议继续有效五年。鉴于蓝沛信泰大尺寸投射电容式触控屏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初开始量产，蓝沛信泰自2016年开始向公司供货。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进行大屏智能触控终端产业化项目。协议约定就公司采购上海蓝沛旗下的大尺寸投射电容式触控屏开展长期合作。本次合作有利于公司和合作方不断加深了解、增强互信，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整合多方资源，形成规模效应，共同做大产业规模，实现合作共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仅为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开展紧密合作的指导性文件，涉及具体合作项目或相关合作安排、权利义务约定等具体合作事宜时，均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具体合作协议文件为准。

2、本协议中的合作事项仍处于框架协议阶段，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3日